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 (2021-2035)

公开稿

SHANGHAI ECOLOGICAL SPACE PLAN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一年

一、规划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国家发展总体布局。党的十九大提出“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人类必须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中国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走向生态文明新时代，建设美丽中国，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内容。”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从人类命运共同体出发，加强和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

2017年12月15日，国务院批复《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简称“上海2035”），明确要求将市民幸福作为上海发展的根本追求，努力建设繁荣创新之城、幸福人文之城、韧性生态之城。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年的努力，上海在生态环境建设方面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效，比如城市人均公园绿地大幅提高、外环绿带建设、黄浦江两岸贯通等等。但与伦敦、纽约等国际化大都市相比，生态品质仍是影响上海城市竞争力的重要短板。面向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创造高品质生活需要高品质的生态空间支撑。因此，按照新一轮总体规划提出建设生态之城的要求，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生态空间科学合理的保护与利用，满足市民多元生态需求的供给与平衡，探索新时代超大城市可持续发展新路径刻不容缓。

按照开门做规划的要求，“上海2035”编制群策群力，在全市范围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充分发挥全市各委、办、局力量，同步开展各专项规划的编制，充分体现城市总体规划战略平台和空间统筹作用。作为市域层面专项规划，本规划加强落实并深化“上海2035”明确的目标、指标和策略，兼顾战略性与实施性，构建上海生态空间规划与建设顶层设计蓝图，加强对下位规划的生态建设指导，以全面支撑韧性生态之城等目标理念的全过程实施。

二、规划依据、规划范围、规划期限、规划对象

1、规划依据

-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2015年）
- 《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2017年）
- 《上海市基本生态网络规划》（2012年）
- 《上海市生态保护红线》（2018年）
- 《上海市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2020年）
- 《上海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2020年）
- 《上海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报告》（2020年）
-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2019年）

2、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8368平方公里(其中陆域面积6833平方公里为规划区范围)。

3、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

4、规划对象

本次规划生态空间是指市域城乡范围内保障城市生态安全、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品质、维护生物多样性的功能空间，其陆域用地类型主要包括绿地、林地、园地、耕地、河湖水域、滩涂苇地、其他未利用土地等。其中河湖水域、耕地分别由各区河道蓝线专项规划、《上海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报告》统筹落实，本规划主要聚焦绿地、林地、湿地等生态要素的空间引导，强化体系建设、要素融合、效益增强。

三、目标愿景

(一) 规划愿景

建设与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城在园中、林廊环绕、蓝绿交织”的生态空间，打造一座令人向往的生态之城。满足人民日

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空间需要，建设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上海，探索高密度人居环境下可持续发展生态之城典范。

(二) 发展理念

立足上海高密度人居环境特征，践行“人民城市”“公园城市”“韧性城市”发展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提供更多优质生态空间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守城市安全底线，加强城市安全与防护，让城市更有韧性。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以绿色创新激活城市转型，实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三) 规划策略

针对生态空间缺乏、体系有待完善、休闲需求众多、实施管控艰难等四方面的主要问题和挑战，上海生态空间专项规划应当从以下四方面形成发展对策：

1、要素保护与融合。严守生态底限，修复受损生态空间，保障城市生态安全。维护市域生态空间基底，对市域重要的生态空间要素进行保护，对市域重要的生态敏感地区予以保护和控制。加强田、水、绿、林等要素空间复合、功能融合，兼顾生态利用，保障特大城市生态效益最大化。

2、体系建设与完善。通过“公园体系、森林体系、湿地体系”三大体系和“廊道网络、绿道网络”两大网络建设，保障城市生态安全、提升城市环境品质、满足居民的休闲需求。以公园体系满足市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以森林体系塑造特大城市韧性生态基底，以湿地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3、品质优化与提升。拓展生态空间的功能内涵，加强生态性能与其他功能融合，立足动植物安稳栖息、市民幸福生活的目标，基于多样化、精细化供给等角度应对市民日常与节假日休闲需求。

4、机制保障与衔接。应对生态空间管控难，需要在顶层设计明确规划传导方式，落实规划目标，突破传统管理机制壁垒，通过部门衔接、区域衔接，创新法律、土地、资金等政策，强化生态空间规划一张蓝图干到底。

四、主要内容

(一) 规划指标

至 2035 年，确保市域生态用地（含绿地广场用地）占市域陆域面积比例达到 60%以上，其中，落实 15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和 202 万亩耕地保有量目标，森林覆盖率达到 23%左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力争达到 13 平方米以上，中心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7.6 平方米以上，力争实现全市开发边界内 3000 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全覆盖。河湖水面率达到 10.5%左右，湿地保护率 50%以上。规划建设 2000 公里以上骨干绿道，建成 30 处以上郊野公园。

(二) 空间布局

1、构建区域一体化生态格局

构建“江海交汇、水绿交融、文韵相承”区域生态网络。共同维护区域生态基底，共同完善长江口、东海海域、环太湖、环淀山湖、环杭州湾等生态区域的保护，严格控制滨江沿海及杭州湾沿岸的产业岸线，加强长江生态廊道、滨海生态保护带、黄浦江生态廊道、吴淞江生态廊道等区域生态廊道的相互衔接。

(1) 共保生态源地

共同完善长江口、东海海域、环太湖、环淀山湖、环杭州湾等生态区域的保护，保护长江口、近海湿地、环太湖水系、湖泊群、水源地，整体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品质。

(2) 共建区域生态走廊、绿道

在长三角区域范围强化生态基底建设，预留嘉宝-沿长江、吴淞江、黄浦江及其上游（含淀山湖）、沿杭州湾四个重要的生态接口，加快构建区域性生态空间网络。

(3) 引领示范区高质量发展

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特色、高点定位，聚焦大生态，将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打造成为生态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生态价值新高地。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夯实生态底线，开展淀山湖、元荡、汾湖、太浦河水生态治理，统筹水安全、水生态、水景观，传承与发扬江南文化。

2、锚固市域生态网络结构

通过对水体、林地、绿地、农田等现状生态要素进行叠合，结合生态安全保障功能、环境品质提升功能、生物多样性功能以及休闲游憩功能，综合形成上海市域的生态空间格局。

(1) 重要生态区域

崇明世界级生态岛：锚固生态基底，保护东滩、北湖、西沙等长江口近海湿地以及各类生物栖息地，加强水系整治，建设绿色农业基地，运用生态低碳技术，建设低碳宜居城镇，打造生态文明示范区。

环淀山湖水乡古镇生态区：注重青浦西部湖泊群以及黄浦江上游地区生态保护，加强古镇古村自然环境保护，恢复和维护江南水乡风貌，形成低密度发展的水乡生态示范区。保护河湖水系密布的良好生态本底，整合跨省市、跨地区的保护力量，打造世界级湖区，推动区域申报创建“国际湿地城市”。

长江口及东海海域湿地区：保护和管控九段沙湿地、崇明东滩等重要湿地空间，保护国际鸟类迁徙通道。

杭州湾北岸生态湾区：加强金山三岛自然保护区及重要滨海湿地等生态空间的保护，构建适合湾区的生态修复模式及生态岸线，提升沿岸城镇生活品质和休闲功能，严格控制沿岸大型产业区对城镇和岸线生态环境的影响。

(2) 市域生态空间结构

构筑“双环、九廊、十区”多层次、成网络、功能复合的生态空间格局。

双环：外环绿带和近郊绿环。在市域双环之间通过 17 条生态间隔带实现中心城周边地区各组团空间锚固，生态网络互通互联。外环绿带是上海中心城区重要的绿色廊道，未来以外环绿带为纽带，向内连接楔形绿地、向外连通生态间隔带，共同形成环城生态公园带（主城区），构筑主城区生态空间骨架；近郊绿环通过滨河沿路林带和集中片林建设，强化主城区及周边地区与郊区新城之间的间隔。

九廊：以近郊绿环为纽带，向外衔接嘉宝、嘉青、青松、黄浦江、大治河、金奉、浦奉、金汇港、崇明等 9 条市级生态走廊，宽度按照 1000 米以上控制。共筑重要森林空间，形成环廊森林片区，成为市域绿色基底、韧性载体。

十区：生态保育区以大面积的农田集中区为主，是全市基底性生态空间。主

要分布在黄浦江上游—青西、崇明三岛及黄浦江—大治河以南地区。包括宝山、嘉定、青浦、黄浦江上游、金山、奉贤西、奉贤东、奉贤—临港、浦东、崇明等10片。生态保育区以耕地整理为主，促进农林水一体化，划定土地整备引导区，实施土地综合整治，优化市域耕地保护总体布局，加强耕地质量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农田集中连片建设。

3、优化主城区蓝绿空间网络

构建“一江、一河、一带”蓝绿生态网络。

一江：黄浦江沿岸绿地生态空间格局基本形成，聚焦生态空间品质提升与效益扩大，加强多维度生态格局培育，通过多种方式的生态建设与治理，打造滨江绿色低碳的示范带。

一河：苏州河沿岸由滨水绿带、纵向支流绿带和沿岸生态节点共同构成蓝绿网络，注重区域层面生态格局构建，在空间资源有限条件下，采用形式多样的措施增加生态空间规模，建设纵向绿带，贯通绿道网络，提升生态品质。

一带：以外环绿带为纽带，联通楔形绿地和生态间隔带，建立中心城与郊区的生态通道，打造环城生态公园带（主城区），真正实现“离城市不远，离自然很近”。通过10片楔形绿地建设大型生态斑块，增加若干个面积100公顷以上城市公园，构筑各具特色的休闲空间，提升中心城活力能级。

4、加强刚柔并济生态空间管控

（1）生态空间分类

生态保护红线（一类、二类生态空间）¹：一类生态空间包括崇明东滩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九段沙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范围。二类生态空间包括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非核心范围、市级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国家森林公园、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山体和重要湿地。

三类、四类生态空间：将城市开发边界外除一类、二类生态空间外的其他重要结构性生态空间划定为三类生态空间，包括永久基本农田、林地、湿地、湖泊河道、野生动物栖息地等生态保护区域，以及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近郊绿环、

¹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具体范围和管控分区以国家批准文件为准。

生态间隔带、生态走廊等生态修复区域。将城市开发边界内结构性生态空间划定为四类生态空间，包括外环绿带、城市公园绿地、水系、楔形绿地等，严格保护并提升生态功能。

(2) 自然保护地体系

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保育自然资源，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同时提供科研、教育、体验、游憩等公共服务，维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并永续发展。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上海自然保护地分类体系，坚持依法确权、分级管理、生态为民、科学利用、建立统一规范高效的管理体制，确保重要自然生态系统、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性保护。

(三) 体系建设

1、城乡公园体系

结合市域空间布局，从服务能级角度，建立城乡一体、科学合理的公园分级体系。完善由国家公园、郊野公园（区域公园）、城市公园、地区公园、社区公园、微型（口袋）公园为主体的多层次城乡公园体系。针对不同类型公园，创造符合市民多元需求的休闲交往空间，以立体绿化为补充，建立多层次、多要素的公园城市。

(1) 国家公园

国家公园是指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实现自然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的特定陆域或海域，保护范围大、生态过程完整、具有全球价值、国家象征、国民认同度高的国家级公园。

(2) 郊野公园（区域公园）

郊野公园（区域公园）是指面向上海大都市圈以及长三角区域，以生态涵养、生态屏障、远足度假和体验自然野趣为主要功能的区域级公园。建议面积400公顷以上，一般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体现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郊野公园等形式。

式。结合生态网络体系，在郊区布局建设一批具有一定规模、自然条件较好、公共交通便利的郊野公园，逐步形成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大都市游憩空间格局，成为市民休闲游乐的“好去处”、“后花园”。

(3) 城市公园

城市公园是指能满足市域居民日常及周末休闲需求，融合文化艺术、运动健身、家庭休闲等功能，有相应设施，适合于公众开展各类户外活动的面积在 10 公顷以上（推荐 50 公顷）的城市级公园。城市公园是居民日常使用频率较高的公园，因此一般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或紧邻城镇区域。主城区结合楔形绿地、外环绿带以及产业用地转型推进绿地建设，增加若干处 100 公顷以上的城市公园。

(4) 地区公园

地区公园是指以服务一定地区内的居民，根据居民活动需求布局，满足居民日常休闲需求，面积 4 公顷以上、服务半径宜 2 公里的地区级公园²。中心城区按照地区公园（不小于 4 公顷）服务半径 2 公里推进公园建设。建议每个新市镇建设至少 1 处地区公园，确保“一镇一园”，即每个镇有一个富有地方特色的品牌公园。

(5) 社区公园

社区公园是指开发边界内对应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为社区邻里提供交流互动、休憩娱乐的社区级公园。结合滨水绿化、街头绿地等多种形式布局，塑造活力开放的交往空间，强调步行可达性。作为宜居魅力的社区生活圈建设的重要抓手，在步行 15 分钟可达范围内（500-1000 米），建设一批 0.3 公顷以上的社区公园，与社区服务设施结合设置，满足日常休闲需求。

(6) 微型（口袋）公园

微型（口袋）公园是指小面积的城市绿色开放空间，提供自然的表面和有遮荫的地区，方便休憩、玩耍和娱乐。具有选址灵活、面积小、尺度人性化等特点，土地使用性质具有兼容性，可以为绿地或其他用地，能见缝插针地大量出现在城

²根据《上海市城市公园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上海市在册公园从分类角度，分为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历史名园四类，将其中面积在 4-10 公顷间社区公园纳入地区公园层级。

市中，为市民群众提供休憩放松的场所。在社区公园无法覆盖的局部地区，结合绿地、街头广场、公共设施架空层等建设一批规模大于400平方米的微型公园，作为社区公园的有效补充。

(7) 立体绿化

在中心城区和新城中心建设立体绿化网，推行立体绿化建设，改善区域生态效应，提高街区绿视率。结合城市更新，建设立体绿化集中区、特色区、特色走廊，鼓励屋顶绿化、阳台绿化、花架、高架绿化等多样形式，重视色彩与景观设计，提升城市品质。提高立体绿化规模，提升总体效果，丰富多样形式，增强科技含量。探索立体绿化发展的政策支持、技术提升与立法保障，以“政策引导、行业指导、企业主导”为原则，推动社会单位开展立体绿化项目建设。

2、森林体系

构筑市域“两区、一网”城市森林空间体系，以环廊森林片区为结构型空间载体，成为支撑韧性生态之城的天然滋养地；以城区森林群落为链接载体，成为市民亲近自然的重要媒介；以农田林网为手段，形成田园水林一体化的郊野空间。促进林水结合、林路结合、林城结合、林生结合，以滨水沿路生态廊道和绿道连接城市与郊野，将自然引入城市，塑造“点上造林成景、线上绿化成荫、面上连片成网”的上海特色森林景象。

(1) 环廊森林片区

以市域生态网络为主体结构，形成群落多样、生态与景观兼顾的森林基底。以近郊绿环为纽带，联通市、区两级生态走廊，打造森林集中片区，发挥林地生态效益。优先布局郊野公园，优先完善市域绿道，优先开展廊道建设，完善重点地区水源涵养林及防护林带建设。统筹资源性、生态性、功能性、实施性，挖潜造林空间、融合适宜功能、提升综合价值。加强环廊森林片区规划引导，明确空间布局与发展策略，细化分区引导与建设标准。结合减量化、农用地整治、美丽乡村建设，推进环廊森林片区实施，建设一批高质量、特色化，动植物安稳栖息、市民休闲共享的国际一流森林集聚区。

(2) 城区森林群落

见缝插针提升城区森林覆盖率。坚持“城市修补、生态修复”战略，渐进式灵活提升城区森林规模，增强市民森林空间体验，实现森林入城。大力增加公园绿地和道路红线内的森林覆盖率，引导公园绿地、道路绿化、居住区绿化、产业园区林地抚育与提升。编制森林城市导则，加强空间管控，充分挖潜城区森林潜力空间，提升绿视率，增加绿道联系，有效减缓热岛效应，促进可持续发展。

加强重点地区防护林带建设。实施产业用地与环境敏感型基础设施周边的森林建设，合理布局林带结构、宽度、树种等，充分发挥生态隔离的作用，形成良好防护效果，发挥最大的生态效益。

完善林荫道规划、建设和储备。中心城加大林荫道连通性和复合化功能，将林荫道储备转变为林荫道规划，有计划地布局林荫道空间；郊区开展林荫道梳理和规划，保留天然林荫道，构建宜人特色的林荫道体系。

加强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保护。按照“分级控制、分类引导、近远结合、全民参与”的原则，保护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强化周边环境整体控制要求，形成保护区、控制区与影响区的三层次空间体系，制定各区的强制性与引导性要求。

(3) 农田林网

改善农田生态景观。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农田建设，加强农田林网、水网、路网建设，优化田、水、路、林、村整体景观布局。加大农林复合生态系统建设力度，促进农田高效利用。加强与中小河道综合治理、“五违四必”、乡村振兴相结合，全面提升农林复合的综合效益。

推进农田林网建设。促进农、林、水一体化，发挥林地对农田和水系生态系统的调节作用，提升生态景观效果，科学选择林地树种，加强生态效益与稳定性，促进生物多样性。

促进经济果林集中建设和保护，强化结构性林地空间的预留。针对环都市地区农业生产空间、郊区休闲农业活跃地区，鼓励发展以经济果林、蔬菜和花卉为主的园艺业，促进生产、景观和休闲农业开发相结合，积极发挥经济果林的生态间隔、空间优化和景观塑造作用。

3、湿地体系

(1) 保护体系

国家（国际）重要湿地：在保障国土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历史文化遗产、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具有国家（国际）意义的湿地。根据国家林草局《国家重要湿地认定和名录发布规定》划定，上海市申报2块国家（国际）重要湿地，分别为崇明东滩湿地和长江口中华鲟国际重要湿地。

市级重要湿地：在涵养水源、净化水质、保障城市生态安全和维护生物多样性，以及在传承历史和文化等方面具有市级重要意义的湿地。上海市目前符合市级重要湿地认定标准的共有13块，包括崇明东滩、宝山陈行水库、金山三岛等。

一般湿地：除了重要湿地外的其余湿地，包括运河、输水河、库塘、淤泥质海滩、水产养殖场³、种植塘等类型，为上海市可持续发展提供水产品、支持航运、抗旱排涝、休闲旅游和提供后备土地资源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的湿地，在现状基础上按程序逐步认定。

(2) 布局体系

规划形成“两圈、一带、一网、两集合群”湿地总体布局。

两圈：长江口及近海海域湿地圈、青浦淀山湖群及黄浦江上游水源湿地圈。长江口及近海海域湿地圈，即城市边缘生物多样性富集圈，包括崇明-长兴-横沙岛屿及周边湿地、九段沙湿地、宝山边滩、南汇边滩湿地。青浦淀山湖群及黄浦江上游水源湿地圈，即淀山湖、汾湖、元荡以及黄浦江上游水源湿地圈，包括湿地群和黄浦江的支流和源流，是区域生态系统保护、协同治理的核心载体。

一带：杭州湾北岸湿地带，即城市生态安全带，主要为杭州湾北岸边滩湿地，是本市防御台风、抵抗风暴潮、抵御海水侵蚀的重要区域。

一网：河流及运河湿地网，即城市航运排水网。包括本市的黄浦江、苏州河及其他运河及输水河，是城市的重要航运排水通道和景观功能资源，对于防洪排涝，市民休闲观光具有重要作用。

两集合群：城市人工库塘和景观水面等小型湿地集合群、城市郊区种植和养

³水产养殖规划用地按照《养殖滩涂规划》进行空间管制。

殖塘集合群。小型湿地集合群包括崇明北湖、宝钢水库、城市公园、大型绿地内的景观水面等人工湿地。城市郊区种植和养殖塘集合群，包括南汇南部、奉贤南部、青浦鱼塘，发挥湿地生产功能。

4、重点网络建设

(1) 廊道网络

廊道网络即生态廊道，指市域放射状通畅性廊道，发挥隔离城市组团并促进城乡生态空间互联互通作用，具备生态和社会功能的绿色网络体系，是城市森林建设的重要空间载体，生态空间体系的关键性联通要素。

布局原则：结合上海实际情况，推进市域骨干河道两侧30~50米林带滨水廊道建设，加强林水结合。推进高速公路两侧100米、主干路两侧50米道路廊道林地建设，完善沿路生态廊道。

空间布局：依据生态廊道建设标准，综合考虑综合环境整治区域，重点推进34条滨水沿路生态廊道建设，形成沿江沿海和骨干路网“一环七纵九横”、骨干河道“八纵九横”的生态廊道建设。结合各区项目实施落实具体情况，可相应增加生态廊道，不限于上述空间。

(2) 绿道网络

绿道是城市生态保护、资源利用、市民健康休闲、慢行游憩等功能的重要承载空间，依托城市河道、道路等，更加注重以人为本的休憩娱乐服务，提供更为健康舒适的环境、更多元复合的空间。

绿道分级：构建覆盖全市域范围的绿道体系，分为市级、区级、社区级三个等级，三级绿道网络相互连通、互为支撑，兼顾生态保育功能与市民休闲需求。至2035年，建成2000公里左右的骨干绿道⁴。市级绿道形成“三环一带、三纵三横”的绿道网络空间格局。建设环崇明岛、环淀山湖、沿外环绿带、沿江沿海以及沿黄浦江、苏州河、大治河等重要生态空间的市级绿道网络。区级绿道上承市级绿道，下接社区级绿道，以绿色开敞空间连接城镇圈内重要功能组团与城乡优质景观资源，方便市民健身休憩、回归自然。社区级绿道形成“中心加密，长

⁴骨干绿道包括市级和区级绿道。

“藤节瓜”的网络结构，提升社区环境，串联主要活动空间，满足日常休闲、跑步健身、上班上学等日常公共活动需求。中心城结合滨水廊道建设城市绿道，郊区形成“一区一环、互联互通”的绿道网络。

绿道分类：分为城镇型绿道、郊野型绿道和保育型绿道。城镇型绿道位于城市开发边界内，依托城市道路两侧慢行道、公园、绿地内游径，或在路侧绿化隔离带设置。郊野型绿道位于城市开发边界外，依托公路、林地、乡间田埂路设置。保育型绿道是针对难以通过传统绿道形式建设贯通的地区，以林地、湿地、生态廊道等为空间载体，以保育为主要功能，在区域层面保障绿道网络完整性的绿道。

(四) 规划实施保障

1、健全规划传导体系

结合上海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将生态空间建设目标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充分衔接区总体规划、镇总体规划、主城区单元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深化管控要求，健全生态专项规划实施的行政管理体系和技术管理体系。各区总体规划进一步完善形成各区生态网络空间，划定各类生态控制线。镇总规和主城区单元规划将各级公园绿地落实到具体地块，并作为强制性内容予以管控。规划城市开发边界内，通过详细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园绿地布局，保障服务覆盖水平和绿地规模不减少，提升环境品质。规划城市开发边界外，通过生态空间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层次），深化生态间隔带、近郊绿环、生态走廊等空间的保护与建设要求。建立分阶段实施的行动规划机制，有序实施生态空间建设规划计划管控，实现耕地、林地、水域、湿地等重要自然资源空间调优与动态平衡。

2、加强政策实施保障

健全相关领域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研究建立顶层法规体系，加快相关条例的制订，健全和完善各类专项法规，建立城市生态空间技术标准体系，围绕城市空间的生态性优化全程管理，制订调查登记、评价、公众参与、行动计划等技术标准和规程。

创新推动生态建设空间保障机制。增强生态空间的复合利用，发挥生态效益最大化。完善城市更新对于绿地建设的激励和保障政策，配套使用容积率转移、

捆绑建设等相关激励手段以保障公园绿地的建设实施,鼓励工业用地向绿地转型,促进附属绿地向公众开放;完善用地保障机制,鼓励林水结合以及农田林网建设;完善湿地的动态平衡机制,建立湿地保护与管理体系。

健全生态空间规划实施监管体系。全面落实空间管控,实行生态环境影响评估,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生态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并进行跟踪和监测,健全生态空间建设考核评估机制。

统筹推进“绿化、彩化、珍贵化、效益化”。打造绿化景观“四化”示范项目,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养护作业水平和市民参与水平。编制全市“四化”规划纲要及三年行动计划,各区做到“一区一规划”,制定公园绿地、森林“四化”建设导则,出台“彩化、珍贵化植物品种推进目录”。

3、构建多元参与格局

完善多方统筹实施机制。成立协调机构、加强多方统筹,形成“多部门联动、多功能布局、多途径联通”的机制。根据生态空间建设项目类型,制订差别化的土地政策,加大土地政策创新力度,促进土地利用方式转变与专项规划转型相融合。

搭建多方参与平台。建立多方共治模式,发挥政府、专家、企业、社团组织、市民等多方力量,鼓励市场的资金投入,允许经营生态建设项目的企以特许经营、资方抵押、贷款利息补贴等方式,全过程地参与生态空间的规划、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

加强宣传普及。建立常态化的规划宣传和交流机制,在全市幼儿园、中小学、大学开展规划通识教育,借助自然博物馆、科技馆等机构,积极开展自然科普、动植物观察等多样的宣传活动,促进各年龄段人群了解规划、参与规划、支持规划,提高全社会执行规划、实施规划的责任意识。

附图

- (1) 生态空间现状图
- (2) 区域生态衔接图
- (3) 生态空间结构图
- (4) 生态网络规划图
- (5) 生态空间规划图
- (6) 主要城市公园规划图
- (7) 绿道分级规划图
- (8) 中心城绿地网络规划图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生态空间现状图



图
例

耕地	河流水域
园地	滩涂苇地
林地	湿地
绿地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区域生态衔接图



The legend consists of four entries, each with a colored square icon and corresponding text. The first entry is '区域生态保护带' (Regional Ecological Protection Belt) with a blue double-headed arrow icon. The second is '区域生态廊道' (Regional Ecological Corridor) with a dashed blue line icon. The third is '敏感生态区域' (Sensitive Ecological Area) with a green sunburst icon. The fourth is '上海市域' (Shanghai Urban Area) with a light yellow square icon.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生态空间结构图



图

生态绿环

水域

生态走廊

铁路

生态保育区

骨干路网

城市开发边界

省市界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 (2021-2035)

生态网络规划图



图例

重要生态区域	外环绿带	楔形绿地	骨干路网
生态保育区	近郊绿环	城市开发边界	省市界
市级生态走廊	市级生态间隔带	水域	
区级生态走廊	区级生态间隔带	铁路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生态空间规划图



图

一类生态空间

水域

二类生态空间

铁路

三类生态空间

骨干路网

例

四类生态空间

省市界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主要城市公园规划图



图例

现状城市公园	
规划城市公园	
结构生态空间	
生态保育区	
水域	
铁路	
骨干路网	
省市界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绿道分级规划图



图例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中心城绿地网络规划图



图

楔形绿地

水域

例

公园

铁路

滨水绿带

骨干路网

外环绿带

中心城